

2019 年度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拟定我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推进全县城市管理领域深化改革和职能转变工作。

(二)制定全县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制定全县市容、城市排水、户外广告、景观亮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

制定全县城市管理领域市政设施、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等专项规划、管理规范、相关标准，负责行业管理。

(三)负责对各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指导、业务培训、监督检查、考核评价。组织、调度、指挥全县重大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活动。组织查处全县城市管理领域重大复杂的、跨区域的、上级交办的违法违规案件。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方面的投诉和应诉工作。

(四)承担县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统筹推进全县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建立联席会议、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拟订城市精细化管理考评办法、考评细则、奖惩制度并组织实施，根据考评结果提出奖惩建议。协调解决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难点问题。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建设。

(五)负责全县市貌、市政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户外广告设施、门店牌匾、公共设施、建(构)筑物、景观亮化、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公共场所的临时棚亭、流动摊点、店外经营等影响城市容貌活动的

精细化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区户外广告空间资源管理和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协调城市容貌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活动。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的精细化养护维修、改（扩）建工作。负责城市排水、城市防汛工作。指导、监督城市污水处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城市道路照明工作。指导、监督县建成区内建筑物外立面保持整洁工作。

（六）负责全县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建设与管理工 作。指导、监督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指导、监督城市道路保洁和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粪便的收集、运输、处置工作，推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指导、协调城区扫雪除冰工作。指导、监督环卫设施的建设、养护维修和改（扩）建工作。指导、监督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绿地精细化养护管理及改造提升工作。指导、监督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工作。指导、监督园林行业生物多样性保护及有害生物防治工作。负责城市古树名木管理工作。负责县级管理的城市公园、大型绿地养护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县智慧城管建设工作。编制全县智慧化城市管理发展规划。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负责管理并推动市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的智慧化升级扩容工作。根据市级智慧化城市管理要求，制定、完善工作制度、管理标准。负责城市管理数据库和 12319 城建服务热线的建设、维护、更新工作。

（八）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职责范围内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意见和措施，指导、监督全县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全县城市管理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救援工作。负责市政设施运行、养护维修过程中的安全监

督管理，指导环卫设施和园林绿化建设、运行、养护维修过程中的安全监督管理。

（九）编制全县城市管理领域科技发展计划，组织、指导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引进、交流工作。

（十）编制城市管理工作资金计划，并依法管理和使用。

（十一）负责市政管理、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户外广告空间资源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和管理工作。

（十二）集中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规划区内，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影响城市规划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临时建设，逾期不拆除，以及在批准临时使用的土地上建设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置城市雕塑、建筑小品和大型广告牌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3、城区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4、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密闭措施或者其他防护措施，运输、装卸或者贮存能够散发有毒有害气体或者粉尘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未采取防燃、防尘措施，在人口集中地区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砂石、灰土等物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地区和其他依法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恶臭气体的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人口集中

地区、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划定的区域内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饮食服务业违反规定排放油烟，在城区内露天烧烤食品污染环境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建设施工造成大气污染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向城市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市垃圾和其他废弃物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6、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无照商贩和违反规定随意摆摊设点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规定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涉嫌无照经营行为查处时，可以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无照经营活动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商）品。

7、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破坏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法规关于机动车停放、临时停放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道路上违章停放车辆，驾驶员不在现场或者拒绝将车辆移走的，可以将车辆拖至不妨碍交通或指定地点。

8、食品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卫生许可证或伪造卫生许可证，以及未取得健康证明而从事街头饮食摊档经营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9、交通运输管理（道路运输路面执法及农村公路）、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理（含文物、旅游）、煤炭管理和物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0、履行省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三）负责全县城市管理队伍规范化建设。制定规范化建设标准和管理制度。组织对城市管理队伍的监督检查。推行城市管理执法

评议考核制度和执法责任制。

(十四) 代县政府管理县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十五) 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十六) 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

(十七)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决算。

纳入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1、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5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67.00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9.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579.1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9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3826.48	本年支出合计	54	3821.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27.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32.86
	28			57	
总计	29	4054.20	总计	58	405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826.48	3826.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51	149.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9	退役安置	143.83	143.8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43.83	14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84.25	3584.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7.25	1317.25					
2120101	行政运行	1314.9	1314.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	2.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2.00	223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32.00	223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00	35.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72	9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72	9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2	9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821.34	1318.07	2503.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51	5.68	14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9	退役安置	143.83		143.8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43.83		14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79.10	1219.67	2359.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7.25	1219.67	97.58			
2120101	行政运行	1314.9	1217.32	97.5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	2.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2.00		223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32.00		223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85		29.85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85		29.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72	9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72	9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2	9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5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67.00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9.51	149.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579.10	1317.25	2261.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2.72	9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本年收入合计	25	3826.48	本年支出合计	55	3821.34	1559.48	2261.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227.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232.86		232.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227.72		58			
	29			59			
总计	30	4054.20	总计	60	4054.20	1559.48	249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559.48	1318.07	24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51	5.68	14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8	1.7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9	退役安置	143.83		143.8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43.83		143.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7.25	1219.67	97.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17.25	1219.67	97.58
2120101	行政运行	1314.89	1217.31	97.5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	2.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72	9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72	9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2	9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9.54	30201	办公费	15.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9.66	30202	印刷费	6.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1.8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34.56	30205	水费	5.5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52	30206	电费	4.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5	30207	邮电费	7.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22	30208	取暖费	9.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7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4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	30215	会议费	5.32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8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65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74.86	公用经费合计						14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	0	40	0	40	2	24.12	0	24	0	24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7.72	2267.00	2261.85		2261.85	232.8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7.72	2267.00	2261.85		2261.85	232.8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2.00	2232.00		2232.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32.00	2232.00		223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7.72	35.00	29.85		29.85	232.86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27.72	35.00	29.85		29.85	23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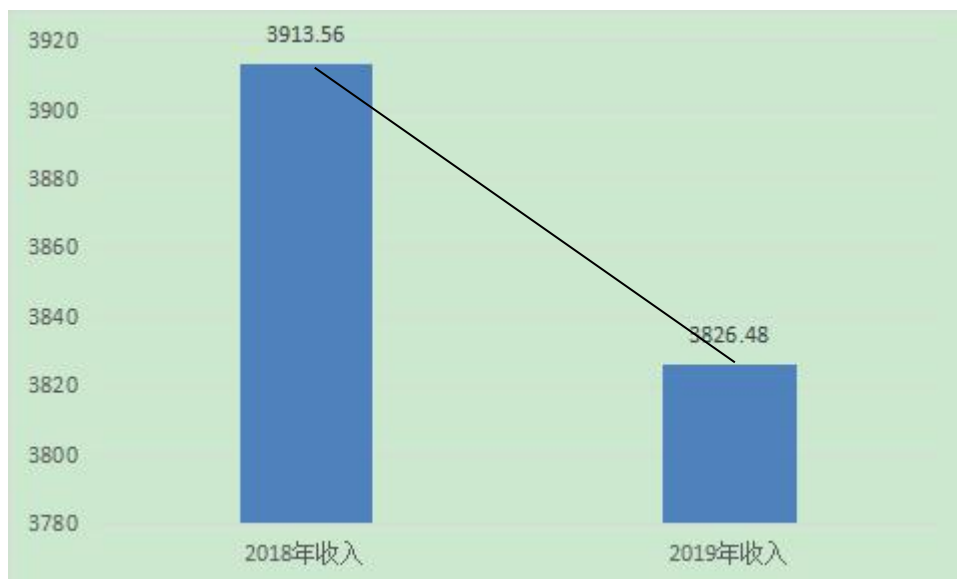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3826.4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87.08 万元，下降 2.33%。主要是城乡社区收入减少。



2019 年度支出总计 382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支出总计减少 22.08 万元，下降 0.58%。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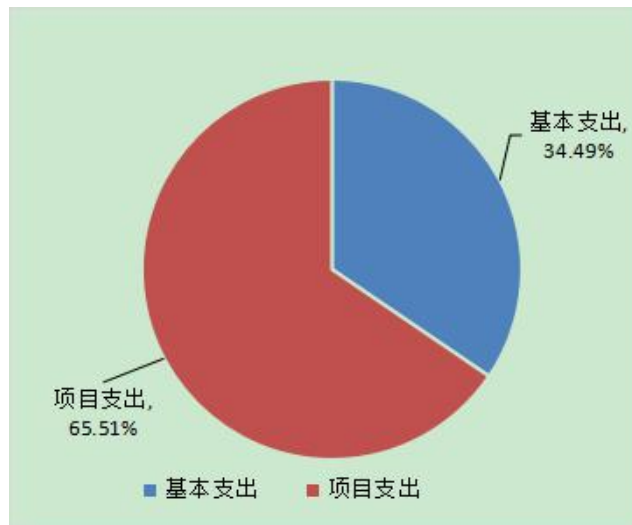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826.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26.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821.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8.07 万元，占 34.49%；项目支出 2503.27 万元，占 65.51%；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826.4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87.08 万元，下降 2.33%。主要是城乡社区收入减少。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821.3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22.08 万元，下降 0.58%。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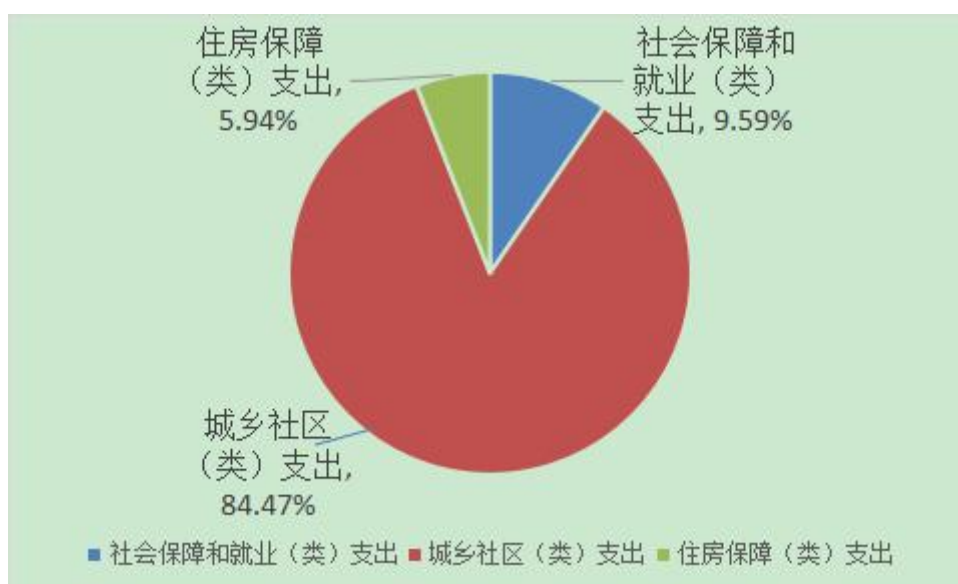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0.81%。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8.08 万元，增长 8.19%。主要是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9.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9.51 万元，占 9.59%；城乡社区（类）支出 1317.25 万元，占 84.47%；住房保障（类）支出 92.72 万元，占 5.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72.77万元，支出决算为155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及增资。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用于退休一次性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反映用于退休一次性补贴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反映用于退役士兵安置人员工资及保险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安置人员工资及保险增加。

4、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在编人员人员费用等支出。年初预算为885.91万元，支出决算为1314.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记实、退休时一次性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增资等支出增加。

5、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主要反映用于职业年金记实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记实支出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反映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9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18.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17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43.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机关，共 1 个预算单位。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2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4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19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6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车辆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57.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主要是：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维修、保险、燃油费等。2019 年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5%。其中：国内接待费 0.1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就餐费，共计接待 2 批次、13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227.72 万元，本年收入 2267 万元，本年支出 226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32.86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城市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等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市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等支出增加。

(二)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主要反映用于县城区防汛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5 万元。决算数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县城区防汛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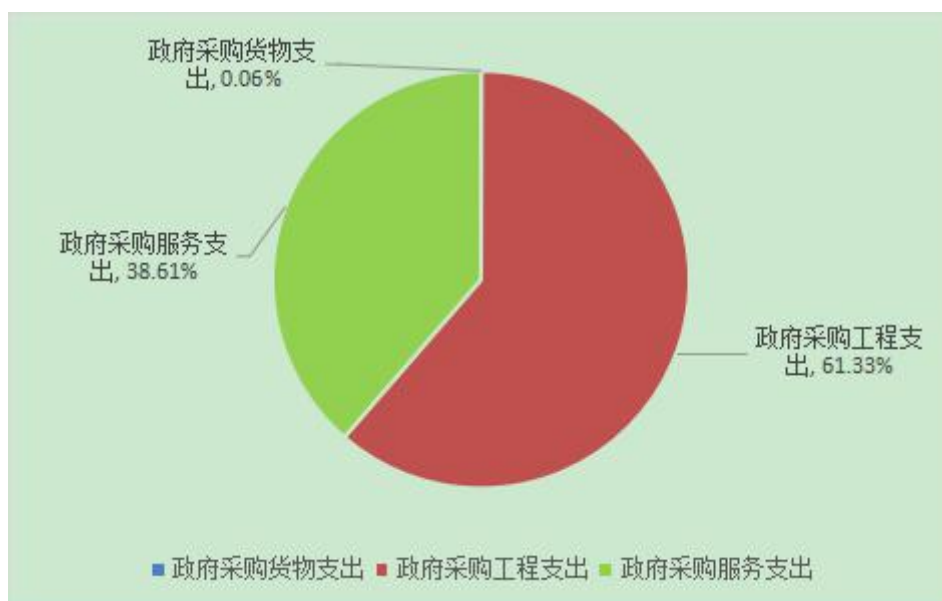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3.2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9.80 万元，增长 53.32%，主要原因是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28.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84.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41.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90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7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局机关，对 2019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个，涉及预算资金2503.2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运行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223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2019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有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19年度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保险”“满文韬职业年金记实”“王晶退休时一次性补贴”“2018年终一次性奖金”“枯枝落叶清理费”“防汛经费”“运行经费”等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3，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

资金。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

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地方人民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

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 年度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保险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2	满文韬职业年金记实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3	王晶退休时一次补贴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4	2018 年一次性奖金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100	优
5	枯枝落叶清理费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8	优
6	防汛经费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7.5	优
7	运行经费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8.55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保险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3.83	143.8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3.83	143.8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退役士兵人员及时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为退役士兵人员及时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数量	43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工资	43人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工资	43人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143.83万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安定团结	长期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安定团结	长期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满文韬职业年金记实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41	1.4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41	1.4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满文韬缴纳职业年金			及时为满文韬缴纳职业年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及时缴纳职业年金人数	1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缴纳职业年金	按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及时缴纳职业年金	及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职业年金金额	1.41万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王晶退休时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5	3.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15	3.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王晶退休时一次性补贴			及时发放王晶退休时一次性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退休时一次性补贴	按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及时发放退休时一次性补贴	及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退休时一次性补贴金额	3.15万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8.02	58.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8.02	58.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在编人员 2018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			按时发放在编人员 2018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 2018 年年终一次性奖金人数	96 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按时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	按时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及时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	及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金额	58.02 万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枯枝落叶清理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	29.86	10	85%	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5	29.86	-	8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清理秋季落叶，保持路面整洁			及时清理秋季落叶，保持路面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环卫保洁人员人数	499人	100%	20	20	
		质量指标	保持县城区路面整洁	100%	95%	10	10	
		成本指标	及时清理枯枝落叶，保持路面整洁	10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枯枝落叶清理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促进社会发展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维持路面整洁，保护环境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路面整洁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0%	10	9.5	
	总分		98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	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35	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遭遇极端天气情形下组织好防汛工作			防汛工作有序开展，避免次生灾害的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组织防汛检查	1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采购防汛物资合格率	100%	100%	10	10		
			防汛设施维修维护	确保良好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汛前开展防汛检查	及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洪涝灾害，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降低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洪涝灾害，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降低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洪涝灾害，保护生态环境	降低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总分		97.5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32	22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232	223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市容市貌及环境卫生整洁，加强园林绿化养护，维护市政设施，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保持市容市貌及环境卫生整洁，加强园林绿化养护，维护市政设施，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清理流动商贩等“城市六乱”行为	5600次	100%	5	5	
			环卫工人数量	499人	100%	5	5	
			绿地养护面积	260万平方米	100%	5	5	
		质量指标	城市管理秩序及市容市貌提升程度	100%	95%	5	4.75	
			市政道路及配套设施维护	确保良好	100%	5	5	
			县城区环境整洁干净	确保良好	98%	5	4.9	
			县城区绿化养护	确保良好	98%	5	4.9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持良好的社会环境秩序，激发市场活力，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秩序，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园林绿化，改善生态环境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总分		98.55					

2019 年度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高财绩〔2020〕5 号）等文件精神，本着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对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推进县城区发展，维护市容市貌，完善城市管理体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收到城市建设支出运行经费 2232 万元，主要用于强化综合执法，增强执法效能，推进环境卫生保洁，提高精细化作业水平，推进绿化建设，增加城市绿量。

表 1：运行经费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	金额（万元）
1	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344.05

2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20.90
3	园林环卫服务中心	1569.91
4	市政管理处	55.43
5	公共自行车便民服务中心	22.55
6	智慧高青指挥中心	19.16
合 计		2232

3、项目绩效目标

贯彻国家和省、市、县对城市管理工作的精神，全面构建高青县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深入推动美丽高青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管理，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使用的2019年运行经费。绩效评价范围涉及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

3、绩效评价原则

财政支出的绩效评价采取科学规范、政策相符、绩效相关、依据充分、公正公开、独立评价等原则相结合。

4、绩效评价依据、标准

根据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实施的全部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表 2：绩效评价依据

分类	评价依据
政策法规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 高青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
管理办法	《高青县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试行办法》； 《高青县城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 《高青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高青县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共淄博市委改革办〈关于印发 2017 年第二批改革创新事项推广推介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 过程文件	工作总结、明细账、原始凭证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等资料。

5、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主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等三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绩效目标与其实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项目资金的使用

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评价设置 3 级指标，评价满分 100 分。

表 3：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目标	目标内容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2分），目标量化（2分）
	决策过程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决策程序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符合相关要求（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3分）
	绩效目标	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依据充分（1分），符合客观实际（1分）
		指标明确性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是够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5分，按情况酌情得分）
项目管理 (20分)	资金到位	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到位≥95%得3分；到位80%（含80%）-95%得2分；到位60%（含60%）-80%得1分；低于60%不得分
		到位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

		时效	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1-3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1-3分，超标准开支扣1-2分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2分）
项目绩效 (60分)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视情况酌情得分
		产出质量	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视情况酌情得分
		产出时效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项目是否按预定进度完成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视情况酌情得分

		生态 效益	对县城区生态保护策略预计影响	视情况酌情得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 度	百分制，平均满意度 95 分以上 14 分，每低于 95 分 5 分扣 1 分，扣 到 0 分为止
总分	100			

6、绩效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对绩效评价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相结合的方式。

7、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前期准备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事宜进行洽谈，明确绩效评价目的，确定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小组人员学习和掌握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依据，结合高青综合行政执法局实施项目的实际情况，参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淄博市有关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共性部分指标，制定了项目评价程序和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框架。

（二）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搜集和准备有关绩效评价资

料，并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集中座谈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经过整理、分析，以评价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三）分析评价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我们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形成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项目评价主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三方面评价。

（一）项目决策

1. 项目目标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目标内容明确、目标达到了细化、量化要求。

2. 决策过程

（1）决策依据

本项目系为进一步落实美丽高青发展理念，推进美丽高青建设，维护县城区市容市貌，完善园林绿化体系，改善市政设施，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是经济社会发展所必须安排的资金。

（2）决策程序

本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可行性研究、风险评

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且绩效目标的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

(二) 项目管理

1. 资金到位

(1) 到位率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 2232 万元，截至绩效评价日，财政资金已全部到位。

(2) 到位时效

截至绩效评价日资金综合到位率为 100%。

2. 资金管理

(1) 资金使用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支出依据合规，均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

(2) 财务管理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制度较健全，能严格执行制度，会计核算基本规范。

3. 组织实施

(1) 组织机构

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内设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审计科、法制科、执法监察科、“智慧城管”指挥中心、煤炭管理办公室 7 个科室，县综合行

政执法大队、县市政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县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三个职能部门，负责全县市容市貌、环卫、园林及市政管理工作，行使城市管理市容市貌、环境卫生、规划、园林绿化、市政、交通运输、文化市场、环保、工商等全部或部分行政执法权。

（2）管理制度

出台了《高青县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试行办法》、《高青县城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高青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高青县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共淄博市委改革办〈关于印发 2017 年第二批改革创新事项推广推介实施方案〉的通知》等管理制度。

（三）项目绩效

1. 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强化执法力度，深化“门前五包”，累计清理流动商贩、店外经营等“城市六乱”5600 余次，摸排违建 35.17 万平方米，拆除 35.14 万平方米，监管各类新装或换装广告牌匾 340 余块。督促施工单位、运输企业清理污染路面 87 次，办理渣土准运手续 7 件。开展餐饮油烟夜查 110 余次，180 余家餐饮门店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50 余家露天烧烤全部实现进店入院规范经营。对县城区 28 条主次干道进行全覆盖机扫与洒水冲洗作业。督促镇办取缔违法散煤点 20 处，禁止劣质散煤的流通销售。累计更换井盖 260 套，维修更换雨水篦子及盲板 320 套、调整路沿石 650 米，修补路面 1500 余平方米，疏通排水管线 1600 余米。完成城区 22 条路段的雨、污水管线清淤作业，清理雨水篦子 3600 余个。

（2）产出质量

按照“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保护有力”的要求，对县城区范围加强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推进县城区发展，维护市容市貌，完善城市管理体系。

（3）产出时效

截至绩效评价日，城市管理日常维护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有序进行。

2. 项目效益

（1）社会效益

开展执法巡查，维护城市管理秩序，促进社会稳定发展。

（2）生态效益

种植、养护县城区绿植，加快城市绿化建设，保护生态环境。

（3）社会公众满意度

针对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平均满意度为90%。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管理20分，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60分，满分100分。

（2）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不能达到标准的根

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 0 分。

(3)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等级，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级。具体分值与等级见下表：

表 4：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分值	≥90 分	75 分(含)-90 分	60 分(含)-75 分	<60 分

2. 评价得分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 9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表 5：高青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项目 决策 (20 分)	项目 目标	目标内容	目标明确（1 分），目标细化（2 分），目标量化（2 分）	5
	决策 过程	决策依据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 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 分）	3
		决策程序	项目符合相关要求（2 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3 分）	5
	绩效目标	目标合理性	依据充分（1 分），符合客观实际（1 分）	2
		指标明确	是够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5 分，	4

		性	按情况酌情得分)	
项目 管理 (20 分)	资金 到位	到位率	到位≥95%得3分; 到位80%(含80%)–95%得2分; 到位60%(含60%)–80%得1分; 低于60%不得分	3
		到位时效	及时到位(2分), 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 分), 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2
	资金 管理	资金使用	虚列、套取扣1–3分, 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 截 留、挤占、挪用扣1–3分, 超标准开支扣1–2分	9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1分), 严格执行制度(1分), 会 计核算规范(1分)	3
	组织 实施	组织机构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1
		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 严格执行相关项目 管理制度(2分)	2
项目 绩效 (60 分)	项目 产出	产出数量	视情况酌情得分	9
		产出质量	视情况酌情得分	9
		产出时效	项目是否按预定进度完成	8
	项目 效益	社会效益	视情况酌情得分	7
		生态效益	视情况酌情得分	8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 度	百分制, 平均满意度95分以上14分, 每低于95分 5分扣1分, 扣到0分为止	13
总分	100			93

3.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扣分情况分析如下：

(1)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9 分，扣分 0 分。绩效目标分解简单，扣 1 分。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扣分 0 分。

(3) 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指标分值 60 分，得分 54 分，扣分 6 分。

项目产出方面：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26 分。从县城区日常维护情况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进行赋值，均酌情扣减相应分数。

项目效果方面：指标分值 16 分，得分 15 分。针对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分别就社会效益、生态效益进行赋值，均酌情扣减相应分数。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项目符合国家及高青县相关法规文件的要求，在项目资金投入依据及投入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预期社会效益、预期生态效益明显，能够形成可持续的影响，服务满意度较高。项目的实施有相应的制度保障、组织保障和资金保障，项目的实施完成为高青县城市管理、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城市防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和支撑作用。

五、主要经验做法及存在问题原因

1、建议立项时进一步细分具体化项目目标，将管理目标、产出目标、效益目标一一列示，作为对项目执行单位的考核。

2. 加强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对城管执法的认识。城管执法是一项涉及面广、综合性强的工作，需要充分认识城管执法的重要性，发挥各类媒体的作

用，加大宣传力度，引起全县人民的关注，取得各个部门和老百姓的理解、关心、支持和配合。

3. 进一步完善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城管执法及园林绿化工作机制，明确部门责任，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